

证券代码：870260

证券简称：邦力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二次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1-030）。为了披露信息更为准确、完整，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原因和具体内容

（一）原因：

根据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和反馈，公司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进行了二次修订。

（二）更正的具体内容：

1、更正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包括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更正后：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包括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具体如下：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罗良林、曹文良、江宗发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其中罗良林、曹文良拟认购份额分别不超过 12 万股，占员工持股计划比例分别不超过 4.7059%，江宗发拟认购份额不超过 13 万股，占员工持股计划比例不超过 5.0980%。罗良林作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曹文良作为公司董事、江宗发作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对公司发展有重要作用，且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参与有助于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积极性，

提高全体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现有、未来战略布局及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公司认为在公司运营管理和发展中重要贡献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更正前：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包括监事何书明、郭志材。

更正后：

本员工持股计划中普通合伙人罗良林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曹文良为公司董事，江宗发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罗斌为公司董事，翁发萍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肖晓珑为公司财务总监，何书明和郭志材为公司监事，曹文良和江宗发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罗良林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罗冬林为兄弟关系。除此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